



美食

疙瘩饭

□ 杨丛

疙瘩饭，是家乡滇东南山区过去的粗粮。顾名思义，就是状如小疙瘩的饭食，它用甜荞面揉和加工后蒸煮而成，味道清新爽口，营养价值丰富。

小时候，最喜欢跟着母亲制作疙瘩饭。先用小石磨将去壳的甜荞磨制成粉，放入大盆，冲入适量的温热水，用力反复揉搓粘合，不掺发粉自发一会儿。

10多分钟后，打散甜荞面块，用粗筛子筛滤下小荞团。大疙瘩要打散再筛，这样，疙瘩大小相差不大。然后，放到木蒸子里用柴火灶蒸煮。半小时后，一开草盖子，只见疙瘩饭米粒般大小，像灰绿的小璞玉，在热气中若隐若现，清香弥漫，让人不禁口水直冒。

当然，粗粮清吃为佳。日上中天或夕阳在山时，一大家子围坐在木桌子边，品尝着疙瘩饭，唇齿留香滋味长；就着腌菜乳腐品用，那又香咸酸辣俱全；也有掉牙的老人，倒开水围圈吞吃，又是一种滋味！

然而，在那落后的时代，疙瘩饭吃得越多，我们便觉得干涩、味淡。记得有一次开饭，看看母亲又端出疙瘩饭，我赌气地一拍筷子，吵闹着要吃大米饭。祖父见了，笑眯眯地说起故事来。

家乡解放前的一天中午，“边纵”一个排的战士执行任务时，遭遇敌军追击。战士们转移到我们村时，又困又饿。老村长发现后，立刻将午饭疙瘩饭送给战士们。得到相助后，战士们力气倍增，顺利摆脱了敌军追击。解放后，排长做了县里领导，专程到山村感谢，并点名要吃疙瘩饭，回城后还热心地帮助宣传。

“能吃疙瘩饭，百事都能干。”祖父慈爱地望着我说。于是，我乖乖地抄起筷子吃起来，也不觉得它那么单调无味。当然，年幼的我们哪知晓先辈们的深情，文化不多的父母也不知疙瘩饭的营养价值。

据食物宝典记载，作为疙瘩饭食材的荞麦，含有丰富的蛋白质、维生素，有降血脂、软化血管、降低血糖的多种功效；同时，荞麦还能杀菌消炎，有“消炎粮食”的美称。可惜的是，直到人过中年，历经多次病痛的折磨，我才深刻认识到，这份清淡的美食，于身于心，都是最好的滋养！

现在，老家山区富裕起来了，疙瘩饭也淡出了村人的主食，只作为一种调味，但每次回乡探亲，我仍喜欢吃母亲做的疙瘩饭，因为那滋味，清香质朴，有故乡的温情，也有人生的彻悟……

杂谈

读书何必计其利

□ 依永元

早上起来，洗漱完毕，我就坐在靠椅上，悠然地看着书。妻子把早点煮好，喊我过去吃。我想把那篇文章读完，就没有及时动身。见我没动静，妻说：“一天就是看书，这么多年了怎么就没看见你有所长进。”

多年来，我一直孜孜不倦地沉浸在阅读中，但“怎么多年都没有长进呢？”我不禁陷入了反省。

书籍是精神的粮食。大学以来，我就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。当今社会日新月异，新知识层出不穷，作为个人，只有多读书，不断更新知识，才能紧跟时代步伐，不为时代所抛弃，所以我一直坚持不懈地阅读着。每天再忙再累，都千方百计抽时间

去阅读，否则就觉得不舒服，愧疚于己。在生活的间隙中见缝插针地阅读，使我充实地走过了每一天；是阅读让我开阔了眼界，找到了生命意义的坐标。

前些日子，我在课堂上鼓励学生空余时间多读书，多读好书。有的学生就问我，“老师，我也喜欢看课外书，读名著，但好像影响不大，就是感觉不到自己的知识有所上进？”我说：“阅读对人的影响是循序渐进的，‘如春起之苗，不见其增，日又所长’，就像家里烧水壶中的水垢，要烧很长很长的时间，水壶里才会积淀有水垢。任何阅读都不可能给我们带来立竿见影的效果，而是一个日积月累长期坚持的过程。不要奢望读几本书就能使你知识获得大长进！”学

城里

星空诗意图

□ 南风子

小时候，大地上的灯光微弱、稀疏。烛光如豆，煤油灯摇曳，白炽灯光线昏黄。

但是，浩瀚的星空，斑斓而迷人。无边的夜空，宛如一块神秘的幕布。无数细碎的蓝水晶，透亮、晶莹，闪烁着神秘的光。夜行人多了一种灯，恋人有了一个优美意境，逗孙子的老人得了纷繁的故事……星空之美，是人间最温暖的慰藉。

而今，大地与以前不同了。城市与乡村，灯火辉煌。黑夜也亮如白昼。多少光柱，用力地刺进了夜空。于是，繁星们都隐居起来了。

今年的仲夏，我走了重庆酉阳五个地方，为了看五场童年的星空。我白天睡足了觉，晚上9点到凌晨3点，尽情地看星星，尽情地胡思乱想。

震撼人心的美，需要许多机缘：一个好地方，一个好时间，一个好心情。巧的是，这次我全遇上了。酉阳空气洁净，也没有光污染。这几天，还正好没有皓月当空，没有厚积的云层。

第一夜，我在花田梯田看星。这里海拔高，气温上升得缓，禾苗才种下去不久，青葱得宛如人生的青春岁月。空气中，洋溢着一种淡淡的香味，很纯正，很养鼻。稻是草木之秀，自然如此。

漫步在田埂上。我被两种星空震撼。一种星空在天上，一颗颗星星，硕大，晶莹。晶莹到感觉一碰即碎。一种星空在梯田里。每一块梯田就是一块星空，一层层的星空从山腰蜿蜒到山脚。星星们躲在禾苗下，躲闪着，亮晶晶地，带着一丝丝的清凉的水汽。

我在注视银河，也在注视曾经的那个我——那个数星星的小孩。赤着脚，偎在母亲的怀中。她一边喂我吃盐煮毛豆，一边讲田螺姑娘的故事。今天，我又重温了童年的快乐。而之前，它是那么缥缈难寻。

第二夜，我来到了马鞍山。这里山峰高耸，四周都是悬崖峭壁，只有一条路可通山顶。好一座铁围城。

人在高处，视野开阔，心胸开阔。独坐草地，仰头观星。这里的星星，宛如白铜打造。似乎敲击一下，就会发出震天动地的铿锵之声。如果说，花田梯田的星空是婉约派，那么马鞍山的星空就是豪放派。

我点起篝火，烤着玉米，喝着黑啤，嚼着牛肉干。山风呼啸而来，带着青草、绿叶和嫩枝的气息，刮向我的脸，把我的思绪刮到古代。我想起曾经在这座大山上发生的许许多多的英雄往事。

时光之河，淘洗了英雄的肉体。而他们的精神，却凝聚为一颗颗星。因此，历史的天空得以照亮。这里的星星，有坚硬之感，有山野之气，带着金戈铁马的感觉。观看它们，可以养心之豪气。

第三夜，我在鹿角坪。这里海拔1000多米，空气如山泉一样清冽。我找了个地方，搭好帐篷。周围全是不知名的花草。虽然我不知道它们的名字，但不妨碍它们依旧散发芳香。我躺在帐篷里，透过透明的帐顶，静静地仰望星空。这里其实适合两个人看星。

是的，两个人在旷野的帐篷里，一会儿看星星，一会儿看对方。这是值得一生珍藏的浪漫。这浪漫美的像神话。

我又想起了共工触天的神话。天被撞出了很多缺口。女娲因此炼五色石以补天。天空的伤口，成了天空最耀眼的地方。人生的伤口，是不是也一样？我望着星星，也是望着过去的伤口。此时，它们带给我的疼痛似乎减轻了许多。

第四夜，我徜徉于菖蒲盖。这里的草原很大，满地的骏马、牛羊。我好想骑一匹马，驰骋一下。可惜天黑了。更可惜，我不会骑马。很多事，想想就好。

天上的星星，那么多，多得数不清。可是它们一点也不挤。那么有序，仿佛有一双神秘的手精心排列过的。无穷无尽的星海，令我沉思。我们对很多星一无所知。但是它们依然以光照耀我们，依然给我们希望，教会我们去爱。

而看星空，不过就是为了能在梦中把一颗颗星采摘下来。将它们作为一颗颗诗意的种子，种在我们的心境里。当春暖花开，当我们爱或者被爱，它们就会发芽，就会成长。

第五夜，我在叠石花谷的雄神塑像下看星空。我一个人大大地许愿。很多时候，愿望与孤独同在。我能向谁说，我只能在星空下，对着风大声说。

在雄神像下看星，星空变得神秘起来。我似乎看到了星空神性的一面。天空中有一颗神秘的星。而那颗星，就是我们神秘的心事。

我走在星光里，满地的格桑花令我陶醉。我知道我并非真正懂了星光。要想看懂星光不是那么简单的事。不仅仅是，有空的时候看看它；不仅仅是在难过的时候，想一想它。

一颗星的微光。一株水草的青涩气息。一个记忆中的从来想不明白的傻笑。都是有用的。

生诺诺，似有所悟，又似是而非。

每个人的天赋，秉性等不一，所读之书获得的效果也不一样。鲁钝如我辈，书虽读了，但起色不大，大概是秉性使然吧。但如果因此而弃书不读，日后岂不是愈加愚钝！

然而“学而不思则罔，思而不学则殆。”重新审视自己的阅读，今后读书，看来还是要改变阅读的方式，读思结合，不能一味求读得多而不求甚解，尽量做到少而精；再是确定阅读方向，做到有的放矢。退而求其次，即便阅读没有给我带来多大的起色，也不必过多在意，因为读书本身就是一种很好的生活状态和生命的姿态，快乐已经融在其中，又何必计较它带来的现实功利呢。

万物

三叶草

□ 马浩

三叶草，传说是生在伊甸园的。不知因何，潜意识里，无端地把三叶草与绛珠仙草发生了联系。总觉得绛珠仙草就是三叶草的样貌。

柔柔弱弱的，茎细叶小，叶卵形，顶在细长的梗上，三只一簇，汪着盈盈的水意，花明黄，小如针鼻，娇小妩媚，似有着林妹妹的影子。

“西方灵河岸上三生石畔，有绛珠草一株，时有赤瑕宫神瑛侍者，日以甘露灌溉，这绛珠草始得久延岁月。后来既受天地精华，复得雨露滋养，遂得脱却草胎木质，得换人形，只修成个女体，终日游于离恨天外，饥则食蜜青果为膳，渴则饮灌愁海水为汤。”世上本无绛珠仙草，曹雪芹愣是给创造了出来。

绛珠仙草，乃无中生有；三叶草，是有中生无。经典文学作品，似乎都有着神性的，不知是无中生有，还是有中生无。

文人有时会做些无聊却有趣的事。曾有红学爱好者煞有介事地考证绛珠仙草。魏晋人任昉所著的《述异记》中有葳蕤草的描述。“葳蕤草，一名丽草，亦呼为女草，江湖中呼为娃草。美女曰娃，故以为名。”于是乎，便把江湖人称娃草的葳蕤草，视为绛珠仙草。岂不知，《述异记》本就是志怪的小说集。倒也应是“假作真时真亦假”的意蕴。

三叶草，家乡俗称掐不齐。其名由来，曾听大人讲，用指甲掐其叶，无论怎么掐，都掐不齐整，故名。儿时，好奇心重，每每坐在土堰顶，面前看着一堆三叶草，在那里努力地掐，指甲都染绿了，果真是掐不齐。记忆中，好像童年的时光，似乎都在验证三叶草叶可否掐齐整这件事上了，辜负了多少唐诗宋词元小令。

时光倏忽而过，人已中年，两鬓已染岁月风霜，方才才知道，原来俗称掐不齐的三叶草，还是一种美味野菜。

作为野菜的三叶草，不像其他的野菜，多受时令的限制，比如荠菜、蒲公英、马兰头之类的，过了清明，差不多也就过季了。三叶草一反常态，初春可食、仲春可食、暮春可食，便是初夏，依然可食，哪怕是开花了，照样可食。一般的野菜，多是用以凉拌，吃的亦就是那一点点略带苦味的春意。三叶草宜清炒，可加些许大蒜，菜色青碧，映以白色的蒜片，似如清潭中映着点点云絮。养眼又美胃，慢慢咀嚼，满口的清香，无可方比。

三叶草，野地里似乎随处可见。掐回来做菜时，一时童心大发，玩起了掐叶子的游戏，不想让我找到了掐不齐的因由。三叶草的叶脉络发达，就像浇筑水泥地面的钢筋网，想把叶片掐齐整，就要把那些细密的脉络掐齐，显然这是不可能。这一意外发现，似乎给童年的那个我，找到了答案。喜不自禁。

心血来潮，我又挑了几根，把它们放在青花小瓷杯中，注入清水，放在我的书桌上。所以用放，而不是插，因三叶草太过弱小，根本无法插，只能歪歪斜斜地靠在杯口。没想到，时过半日，它们便挺身而出，绿意盎然，给我一个不小的惊喜。

一般插花，最多亦不过两三天。三叶草却伴随了我月余之久。这让我有足够的时间来观察它。每晚大约8点来钟，叶片慢慢地合上，进入休眠状态，次日，差不多亦是八点多钟，叶片徐徐舒展开。茎叶间开着黄花，诗眼一般入心，令人心生感动。

三叶草，神奇的草，她本身似乎便是一座伊甸园，给接近它者带来诗意。